

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备案登记表

备案编号： 13100320250078

单位名称	廊坊市人民医院		
单位地址	廊坊市新华路 37 号		
法定代表人	段再友	行业类型	卫生和社会工作/卫生/医院/综合医院
联系人/方式	李国良/18003366002		
管理类别	危险废物登记管理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一生产经营场所危险废物年产生量 10 t 以下且未纳入危险废物环境重点监管单位的单位		
危险废物名称及类别	COD 在线监测废液/900-047-49、氨氮在线监测废液/900-047-49、废 UV 光解灯管/900-023-29、污泥/772-006-49		
计划委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数量 (吨)	0.82 吨		
计划自行利用/处置危险废物数量 (吨)	0 吨		
备注			

注：1、备案登记表一式二份，产生单位、生态环境部门各一份； 2、管理计划备案编号由县及县级以上行政区划代码、年份和四位流水序号组成； 3. 对应利用或处置方式，在相应的利用/处置下划√。

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主体责任承诺书

我本人及单位知晓《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河北省强化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改革行动方案》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并严格遵照执行。对此，我本人及单位承诺如下：

一、严格履行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主体责任，认真落实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制度和相关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等标准规范，加强员工培训，知法守法，确保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落实到位。

二、按规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主动通过河北省固体废物信息平台（与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平台联网）向生态环境部门如实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

三、做到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管理，不非法倾倒、堆放危险废物，不超期超量贮存危险废物，不将危险废物提供或委托给无危险废物经营资质的单位或其他生产经营者，严防危险废物污染环境。

四、严格执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依法及时公开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等要求，及时在河北省固体废物信息平台以及其他有效途径公开危险废物的产生类别、数量和利用、处置情况，接受公众监督。

五、对产生不明属性、无产品质量标准、具有危险特性的固体废物及时委托有资质技术部门进行鉴别；拟废弃危险化学品时，及时进行稳定化预处理，并向当地生态环境部门申报，严格按危险废物进行管理和处置。

六、按要求制定应急预案，并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如发生事故或者其他突发性事件，立即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报告。

七、对照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定期开展自查，不断提升危险废物管理水平。

八、我单位未非法转移、倾倒、填埋、利用、处置所产生的危险废物，也未为非法实施危险废物转移、运输、装卸、倾倒、接收、堆放及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处理处置行为提供便利条件。

九、如果发生危险废物不如实申报、非法转移、倾倒、填埋、利用、处置等情况，我个人及单位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承诺单位（加盖公章）

时间：2021年1月24日



备案登记表编号：13100320250078



6L202513100300000000000284

危险废物管理计划

单位名称（盖章）：廊坊市人民医院

制定日期：2025年1月16日

计划期限：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表 A.1 单位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	廊坊市人民医院	注册地址	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廊坊市新华路 37 号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廊坊市新华路 37 号	行政区划	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
行业类别	卫生和社会工作/卫生/医院/综合医院	行业代码	Q8411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度	116.716713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纬度	39.5229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31000401996881W	管理类别	危险废物登记管理单位
法定代表人	段再友	联系电话	18003168666
危险废物环境管理技术负责人	李国良	联系电话	18003366002
是否有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	是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文号或备案编号	廊广环审[2017]070 号
是否有排污许可证或是否进行排污登记	是	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或排污登记表编号	12131000401996881W001V

表 A.3 危险废物产生情况信息表

序号	产生危险废物设施名称	产生危险废物设施编码	产生危险废物设施名称	对应产废环节名称	行业俗称 / 单位内部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有害成分名称	形态	危险特性	本年度预计产生量	计量单位	内部治理方式及去向				
														自行利用设施编码	自行利用设施设计能力	自行处置设施编码	自行处置设施设计能力	贮存设施编码
1	/	/	UV 光解 机	UV 光解 机	废 UV 光解 灯管	生产、销售及 使用过程中产 生的废汞及其 他光源,及废弃 汞光源,及废弃 汞光源处理中 产生的废汞光 粉、废活性炭 和废 水处理污泥	H W2 9	900-023-29	汞	固态	毒性	0.02	吨	/	/	/	TS001	5 吨

备案登记表编号：13100320250078

2	/	/	污水 处理	污泥	采用物理、化学 或者物理化学 或者生物方法 处理或者处置 毒性或者感染 性危险废物过 程中产生的废 水污泥和 废水处理残渣 (液)	H W4 9	772-006-49	污泥	半固 态	感 染 性 毒 性	0.5 吨	/	/	/	TS001	5 吨
---	---	---	----------	----	--	--------------	------------	----	---------	-----------------------	-------	---	---	---	-------	-----

3	/	/	污染在 线监 测	CO D在 线监 测液	生产、研究、 开发、教学、 环境监测（监 测）活动中， 化学和生物实 验室（不包含 感染性医学实 验室及医疗机 构化验室）产 生的含氟、无 氟、重金属无 机废液及无机 废液处理产生 的残渣、残 液，含矿物 油、有机溶 剂、甲醛有机 废液，废酸、 废碱，具有危 险特性的残留 样品，以及沾 染上述物质的 一次性实验用 品（不包括按 实验室管理要 求进行清洗后 的废弃的烧 杯、量器、漏 斗等实验室用 品）、包装物 （不包括按实 验室管理要求 进行清洗后的 试剂包装物、	H W4 9	900-047-49	硫 酸、 硫酸 银、 重铬 酸钾	液 态	腐 蚀 性， 反 应 性， 毒 性	0.15 吨	/	/	/	TS001	5 吨
---	---	---	----------------	----------------------	--	--------------	------------	---------------------------------	-----	-------------------------------	--------	---	---	---	-------	-----

4	/	/	污染 源在 线监 测	氨氮 在线 监测 废液	生产、研究、 开发、教学、 环境监测（监 测）活动中， 化学和生物实 验室（不包含 感染性医学实 验室及医疗机 构化验室）产 生的含氰、无 氟、重金属无 机废液及无机 废液处理产生 的残渣、残 液，含矿物 油、有机溶 剂、甲醛有机 废液，废酸、 废碱，具有危 险特性的残留 样品，以及沾 染上述物质的 一次性实验用 品（不包括按 实验室管理要 求进行清洗后 的废弃的烧 杯、量器、漏 斗等实验室用 品）、包装物 （不包括按实 验室管理要求 进行清洗后的 试剂包装物、	H W4 9	900-047-49	氢氧化 钠	液 态	腐 蚀 性 反 应 性 毒 性	0.15 吨	/	/	TS001	5 吨
---	---	---	---------------------	----------------------	--	--------------	------------	----------	--------	--------------------------------------	-----------	---	---	-------	--------

表 A.4 危险废物贮存情况信息表

序号	贮存设施编码	贮存设施类型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有害成分名称	形态	危险性	包装形式	本年度预计剩余贮存量	计量单位
			行业/单位名称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名称								
1	TS001	贮存库	废UV光解灯管	生产、销售及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含汞荧光灯管及其他废含汞光源，及废弃含汞电光源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废荧光粉、活性炭和废水处理污泥	HW29	900-023-29	汞	固态	毒性	箱	0	吨
2	TS001	贮存库	污泥	采用物理、化学、物理化学或者生物方法处理或者处置毒性或者感染性危险废物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和废水处理残渣(液)	HW49	772-006-49	污泥	半固态	感染性, 毒性	箱	0	吨
3	TS001	贮存库	COD在线监测废液	生产、研究、开发、教学、环境监测(监测)活动中,化学和生物实验室(不包含感染性医学实	HW49	900-047-49	硫酸、硫酸银、重铬酸钾	液态	腐蚀性, 反应性, 毒性	桶	0	吨

4	TS001	贮存库	氨氮在线监测废液	实验室及医疗机构(含氰、氟、重金属无机废液及无机废液处理产生的残渣、残液,含矿物油、有机溶剂、甲醛有机废液,废酸、废碱,具有危险特性的残留样品,以及沾染上述物质的一次性实验用品(不包括按实验室管理要求进行清洗后的废弃的烧杯、量器、漏斗等实验室用品)、包装物(不包括按实验室管理要求进行清洗后的试剂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等	HW49	900-047-49	氢氧化钠	液态	腐蚀性,反应性,毒性	桶	0	吨
---	-------	-----	----------	---	------	------------	------	----	------------	---	---	---

表 A.5 危险废物自行利用/处置情况信息表

序号	设施类型	设施编码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有害成分名称	形态	危险性	自行利用/处置方式代码	本年度预计自行利用/处置量	计量单位
			行业/单位名称/内部名称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名称								
1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表 A.6 危险废物减量化计划和措施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本年度预计产生量	预计减少量	计量单位
	行业俗称/单位内部名称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名称			
1	/	/	/	/	/
2	/	/	/	/	/
合计					
减少危险废物产生量的计划					
降低危险废物危害性的计划					

减少危险废物产生量和降低危害性的措施

可以包括以下几个方面：改进设计、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和设备、使用清洁的能源和原料、改善管理、危险废物综合利用、提高污染防治水平等。

表 A.7 危险废物转移情况信息表

序号	转移类型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有害成分名称	形态	危险特性	本年度预计转移量	计量单位	利用/处置方式代码	拟接收单位类型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持有单位		危险废物流用环节豁免管理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的危险废物利用处置单位
		行业俗称/单位内部名称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名称										单位名称	许可证编码		
1	省内转移	废UV光解灯管	生产、销售及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含汞荧光灯管及其他废含汞光源，及废弃处理处置过程中产生的废荧光粉、废活性炭和废水处理污泥	HW29	900-023-29	汞	固态	毒性	0.02	吨	C5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持有单位	廊坊新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小微收集点)	廊危收试20251003号	/	/
2	省内转移	污泥	采用物理、化学、物理化学或者生物方法处理或者处置毒性危险废物过程中产生的	HW49	772-006-49	污泥	半固态	感染性, 毒性	0.5	吨	C5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持有单位	廊坊新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小微)	廊危收试202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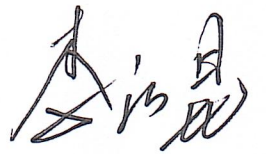
3	省内转移	COD在线监测液	废水处理污泥和 废水处理残渣 (液)	HW49	900-047-49	硫酸、硫酸银、重铬酸钾	液态	腐蚀性, 反应性, 毒性	0.15 吨	D16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持有单位	廊坊新奥龙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1003号	1310020013	/	/
---	------	----------	--------------------------	------	------------	-------------	----	--------------	--------	-----	---------------	----------------	--------	------------	---	---

4	省内转移	氨氮在线监测废液	器)、过滤吸附介质等 生产、研究、开发、教学、环境检测(监测)活动中,化学和生物实验室(不含感染性医学实验室及医疗机构化验室)产生的含氰、氟、重金属无机废液及无机废液处理产生的残渣、残液,含矿物油、有机溶剂、甲醛有机废液、废酸、废碱,具有危险特性的残留样品,以及沾染上述物质的一次性实验用品(不包括按实验室管理要求进行清洗后的废弃的烧杯、量器、漏斗等实验室用品)、包装物(不包括按实验室管理要求进行清洗后的试剂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等	HW49	900-047-49	氢氧化钠	液态	腐蚀性,反应性,毒性	0.15 吨	D16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持有单位	廊坊新奥龙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10020013	/	/
---	------	----------	---	------	------------	------	----	------------	--------	-----	---------------	----------------	------------	---	---

环保机构负责人声明

李庆昆 保证本年度报告中环保信息及数据的真实、准确、完整。

主管环保工作负责人或环保机构负责人：



企业/单位公章



2025年2月24日

企业负责人声明

段再友 保证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企业负责人：



(企业/单位盖章) 2025年2月20日